**教育学院转专业考核方案**

根据《合肥学院普通本科学生调整专业实施办法》（院行政[2017]204号），结合小学教育专业特点，拟[申请](http://www.lwlm.com/shenqingshu/)转入我院各专业的学生除符合学校转专业要求之外，转入小学教育及学前教育专业的学生应适合承担教师工作，具有教师职业素养培养的潜能。本着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，对申请转专业学生将实行以下考核规则：

一、计划录取额度

接受学生名额为学校公布计划。

二、考核方式

面试。

三、考核内容与要求

1、按照各专业的职业要求，主要考查学生的语言表达能力，对专业的认识，以及心理健康状况等；

2、具有在本学科领域良好的发展潜力；

3、面试中择优录取。

四、接收材料与考核时间安排

1、接收转专业申请材料时间遵照学院教务处规定的时间要求；

2、面试考核时间为学校规定的考核周的周五下午2：30，考核地点为教育学院会议室（一期3号楼2楼）。

教育学院

2021年12月22日